

黃柳權：戴「獨」言論踩「紅線」要交法律處理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黃柳權日前會見了由會長蘇紹聰率領的香港律師會訪京團。蘇紹聰會後引述，黃柳權在會面中談到香港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港獨論」風波，直指有人以言論自由推動「港獨」「是否要正視？」，黃柳權並強調，在香港法律規範下行使言論自由沒問題，但若觸及「紅線」，則要交由香港法律處理。

蘇紹聰與香港律師會副會長及理事一行15人前日開始了年度訪京之旅。他透露，在前日與黃柳權會面時，大家談到言論自由界線。

言論自由有界線有紅線

他說：「黃（柳權）主任認為，在外面發表意見，中央政府持開放態度，對於各種意見。香港是有言論自由的，但不是絕對權利，在香港的法律和基本法

底下，說得很清楚，是有限制的，線在哪裡劃，應以香港法律來定。」

他續引述，「他（黃柳權）說他們共產黨或中國政府都不怕人鬧，但言論自由有界線、有紅線，如果界線過了，涉及犯法的，例如是分裂國家或鼓吹『港獨』，是應該有法律責任，過了言論自由的界線。」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吳秋北昨日在香港電台節目《左右紅藍線》中也指，言論自由是有邊界的。在銀行不可說「打劫」，在公共場合不能自稱「三合會」成員，這已是常識。同樣行使言論自由時，是「附有特別責任及義務，故得予以某種限制」，包括「保障國家安全或公共秩序」，這就是國際人權公約規定言論自由的界線所在。

鼓吹分裂國土 應受譴責

他批評，戴耀廷的言論明顯暴露了其

分裂國家的企圖，嚴重違反國家憲法、香港基本法和香港現行有關法律，是對「一國兩制」底線的公然挑戰。戴耀廷公然覬覦顛覆國家政權、主張「港獨」，戴和支持他的反對派已觸犯了中國人的底線。「誰若主張分裂國土，誰就是損害國家根本利益，就是和國人過不去，誰就是千古罪人，民族叛類，就應受到譴責，雖遠必誅。這無關言論自由。」

吳秋北還指出，戴耀廷並非一般學者：他曾於2014年9月策動違法「佔中」，煽惑年輕人參與，製造堵路及各種暴力衝突；2016年立法會選舉期間發動「雷動計劃」，利用網絡影響選民的投票意向。未來，戴更提出在明年區議會選舉推出「風雲計劃」，培植「親兵」，要令反對派在區議會奪取控制權，也藉此左右特首選舉大局。

吳秋北批評，戴作為法律系教師，不



■ 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黃柳權（右）會見了由會長蘇紹聰率領的香港律師會訪京團。

但知法犯法，更屢次以教法律為名，用顛覆法治的歪論煽動學生，鼓吹「公民抗命、違法達義」，向年輕人散播「犯法不犯罪」的觀念，鼓動青年違法上街，擾亂社會正常的秩序，令部分學生受其蠱惑，走上了違法的道路，甚至令

到有的學生參與旺角暴亂，受到法律懲處而前程盡毀。因此，他強調，戴耀廷是次以所謂「言論自由」煽「獨」，是無法令人信服。「試問這樣一個劣迹斑斑，政治意圖明確，介入具體政治操作既深且廣的所謂學者，能令人相信他的辯解嗎？」

石棺藏屍案 疑為3000萬元擺命

被告圖用內褲沾哥羅芳掩口迷暈 放血方便運屍

案 兩年前荃灣工廈揭發石棺藏屍謀殺案，昨日在高等法院開審。控方在開審陳詞透露，涉案3名被告均為一個名為「THERE」組織的成員，平日會討論一些犯罪活動。據指，3人是為了3,000萬元而謀害死者，殺人後曾想過放血減重，方便運走屍體，最後決定以水泥製成「石棺」藏屍，但仍無法阻止血水滲出，其後嘗試打爛石棺取屍但失敗，最後決定潛逃到台灣。

■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 藏屍石棺被運返警署作證物存放。



資料圖片 ■ 首被告曾祥欣。



資料圖片 ■ 次被告劉錫豪。



▲ 控方證人「小草」何菱瑜，昨現身高院的審訊。電視截圖

3名被告依次為曾祥欣（28歲）、劉錫豪（23歲）及張善恒（25歲），均為無業。他們被控於2016年3月4日在荃灣工廈9樓一單位謀殺男子張萬里，並阻止合法埋葬屍體。

警方於3月29日發現死者的屍體，而法醫到場檢驗，證實張已於數星期前死去，其屍首如同胎兒蜷曲在石棺內，手放胸前，四肢與身體斷開分離，左胸、腹部及背部被割傷，驗屍時發現死者的肝臟有哥羅芳。

「小草」佔「時」認識首被告後同居

控方在開案陳詞中指，首被告曾祥欣與別

名「阿J」的死者相識多年及有生意來往，而別名「小草」的女子何菱瑜，在「佔中」期間認識首被告後，與首被告同住於「DAN 6」案發單位，更擔任首被告秘書，及後次被告劉錫豪及第三被告張善恒亦搬進單位同住。3名被告均隸屬一個名為「THERE」的組織，平日會討論一些犯罪活動。

案發前一天，首被告向女友「小草」表示若成功殺了「阿J」張萬里，就能獲得3,000萬元，3月4日凌晨時分，3名被告一起到觀塘碼頭視察環境，目的是為了尋找適合的地方打暈及搶劫死者，惟發現現場太多閉路電視鏡頭而放棄。

同日早上，張萬里向女友表示當日有工作面試，又約了首被告見面，並會要首被告歸還500萬元銀行本票用以置業。張萬里失蹤後，女友曾登入他 Google 戶口，發現他在荃灣出現，即致電首被告。對方承認曾見過張，並指已準備好本票給張。

被告用Google地圖搵地方殺人

控方續指，「小草」何菱瑜看到首被告及第三被告在用Google地圖，好奇問兩人在做什麼，首被告回應「搵地方殺阿J」，又提到對阿J注射酒精，目的是令他看似喝醉酒，再帶走他並殺害。

稍後，「小草」看到兩人購買了繩、膠袋

及膠樽，猜想膠樽裡可能載有哥羅芳，之後有人將哥羅芳沾在次被告前女友的黑色內褲上，不久「小草」就看到次被告拿着沾有哥羅芳的內褲到下層客廳。

3月4日早上，首被告及第三被告到樓下接阿J上案發單位，未幾一把相信是張萬里的聲音大叫「×你老母」，次被告回應「×返你老母」，數秒後張萬里說「唔好搞搞震，有人可能會為此而死」。

其後「小草」聽到類似被掩口的「嗚嗚」聲，相信是來自張萬里。首被告上閣樓告知「小草」：「阿J死咗。」

控方謂，3名被告曾嘗試帶石棺離開大廈，惟運進電梯時超重，只能送回單位

內，又嘗試鑿爛石棺取出屍體但失敗，閉路電視其後拍到，次被告在3月4日凌晨曾外出，帶回3個膠袋、木板和手推車，其後又拍到有被告將6袋水泥運回單位內。

石棺進電梯超重 流出血水

「小草」當日返回單位時，看到客廳中有一個水泥製成的「石棺」，冷氣亦調到非常低溫。小草查問為何要較低冷氣溫度，首被告回應，要讓水泥乾得快點。

隨後她聽到嘈雜的「刮刮聲」，首被告向她表示正在處理「石棺」，因有血水自箱內流出，警告她不可報警。

浸大「社記莊」奸有奸輸上訴駁回

特稿 浸會大學舉行學生會選舉，唯一的候選內閣「漣翹」就被踢爆多名主要成員均來自社民連等反對派政黨，最終該莊在投票中只取得9.36%票數，少於法定所需票數（10%）而落選。

不過，「漣翹」候選幹事長黃雅文隨即向仲議會投訴稱當日有人阻礙投票，要求仲議會裁決。仲議會昨日駁回黃雅文的投訴，補選選舉結果正式生效。

浸會大學學生會編輯委員會昨日在fb發佈有關消息後，引起咗唔少討論。「Terry Cheung」就質疑仲議會裁決：「代表於票站門外阻擋學生入場投票係無錯？」「Andy Fung」就秒殺道：「老師吹雞叫人投票（指浸大宗教及哲學系高級講師陳士齊（齊Sir）被踢爆濫用學生資料，私下發電郵為「漣翹」拉票）都無問題啦，有係咩有問題？」

無對手僅獲9%票未達門檻

「Terry Cheung」即戴頭盔：「我又無話幫邊一邊。只係如果立法會投票票站外門口有個人阻住你行入去，你都覺得有合理成立的機會吧？」

「Jackie Lee」反駁：「重點係佢擋學生入場，足唔足夠推翻成個結果。而家係差七十幾票先夠投票率，佢一個人有冇能力阻到七十幾個人投票？而且評議會之後都有擴大禁止拉票區，學生唔係完全冇機會投票。」

「神駒」反譏長毛應鬧齊Sir

此前一直追擊「漣翹」、令其「幕後玩家」長毛都去佢fb留言挑機「無敵神駒」仇思達也發帖嘲諷：「社民連在浸大學生會奪權失敗，深感不忿，連日來找報紙佬『伸冤』，選出動到梁國雄譴罵本人，顯然是牠（他）們意料之外的挫敗。老實說，你們復辟失敗，是民

意的彰顯，必須尊重民主選舉的結果，不能『輸打贏要』。」

他續罵道：「你們將落選的結果說成是我的『操控』、『干預』云云，也是於事無補。得你一支莊都選輸，怪得了誰？不敢面對群眾意願、不相信同學的智慧，輸了找個普通市民批判一番，這樣是什麼樣的『民主』？……如果我呢啲叫做『操控』，咁陳士齊利用同學生溝通嘅上課電郵幫社民連拉票，又算係乜？長毛賊你唔××佢？」

「Mario Wai Wai」就附和：「神駒得一個fb空間叫操控，咁肥佬黎（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用紙媒叫咩？」「陳



■ 浸大舉行學生會選舉，候選內閣來自社民連等反對派政黨，被踢爆該莊在投票中只取得9.36%票數落選。

麒麟」就將矛頭指向長毛：「如果因為你（仇思達）令個莊落敗，長毛應該叫個莊檢討下點解人講一講就輸。」「Milk Tea」更道：「肉酸到爆。社民連××地都叫做一個政黨啦，連少少事都呼天搶地，旨意佢哋搞民主就正宗得×橡皮糖啦！」

■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川

終院頒令漢基誹謗案重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夫婦涉嫌誹謗案，終審法院昨裁定漢基國際學校校長盧光漢上訴得直，頒令案件重審。

校董上訴得直

陳茂波與妻子許步明事後發表聲明，從來沒有向哈佛大學發過任何匿名電郵，指控盧光漢兒子盧冠中，引致他不獲取錄，對坊間謠言感到非常痛心和難過，並強調夫婦兩人會繼續全力抗辯，

盼望公義得以彰顯。

上訴庭早前認為除非被告蓄意或因嚴重偏見，而罔顧發佈信息是否真實，否則不能構成惡意。終院昨日的判詞亦認為原審法官錯誤定義「惡意」，認為「惡意」定義只有為了達到不當目的，上訴庭把陪審團裁決作廢，決定是恰當的；但就不同意上訴庭沒有下令重審，因仍有必要釐清有否「惡意」發佈信息這爭論點。

陳茂波夫婦在聲明中指，這宗訴訟多

年來為他們增添了不少壓力，兩人嚴正聲明，從來沒有向哈佛大學發過任何電郵，對於哈佛大學如何考量盧光漢兒子的入學申請，全不知情。

兩夫婦又感謝為他們上庭作證的多名漢基學生和家長，以及一直支持他們據理力爭的一眾教友、親友、漢基學生、老師和家長。

陳茂波與妻子許步明被指於2011年透過電郵及文件，指控女兒就讀的漢基國際學校校長盧光漢，包庇一對龍鳳胎子女考試作弊。

2014年陳茂波夫婦在重審時被裁定誹謗罪成，須賠償23萬元，其後陳茂波上

訴得直，原告盧光漢不服，上訴到終審法院。

上訴案中其中一個爭議是如何裁定被告是否惡意發佈信息，以駁回被告用「受限制特權」作為免責辯護。

終審法院的判詞指，原審法官應先決定什麼情況及目的才可受特權保護，再由陪審團定奪被告發佈的信息是否達到有關目的。

不過，案件原審時，陪審團先裁定了陳茂波夫婦發佈信息是有「惡意」後，原審法官才斷定信息是否受特權保護，過程中陪審團未能全面及清楚了解被告是否受特權保障，做法有重大缺陷。

政總用磁磚 扑傷女工頭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聖源）金鐘政府總部昨晨發生牆壁磁磚剝落傷人意外，一名女工在教育局辦公室樓層的茶水房工作期間，牆壁高處突有一幅磁磚剝落，女工走避不及被擊傷頭部及頸部，幸經送院治理後無大礙，警方事後經調查相信無可疑，列作「有人意外受傷」交由建築署跟進意外原因。

現場為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東翼4樓教育局辦公室樓層的茶水房，剝落的磁磚面積約1呎乘兩呎。受傷女工姓郭（58歲），她事後被送往瑪麗醫院治理，全程清醒，傷勢無大礙。

事發昨日上午11時30分左右，郭在上址茶水房工作之際，身旁牆壁約6呎高處，突有一幅磁磚剝落，她猝不及防，當場被擊中頭及頸部受傷，痛楚大叫，另一名姓胡（56歲）男同事聞聲見狀，立即通知上司及協助報警求助。

未幾，救護員到場為女傷者檢查傷勢，經包紮後再送往瑪麗醫院治理，警員則封鎖現場調查，初步相信事件無可疑。行政署新聞組發言人表示，建築署事後檢查大樓內其他同類型牆身瓷磚，並會盡快查明事件原因。

2011年8月啟用的金鐘政府總部部分為東翼及西翼兩座，是添馬艦發展工程的三組建築之一，東翼為立法會綜合大樓，西翼則是行政長官辦公室，由於其設計概念為「門常開」，故此政府總部亦被公眾稱為「門常開」。

六合彩 MARK SIX
4月10日(第18/037期)攞珠結果

1 15 23 34 43 48 25

頭獎：—
二獎：\$2,745,580 (1注中)
三獎：\$110,930 (66注中)
多寶：\$24,701,951

下次攞珠日期：4月12日